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 票 简 称 ： 华立股份

股 票 代 码 ： 603038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钧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街道办海德路 1-3 号润龙花园商业综合楼 6 层
8601 房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街道办海德路 1-3 号润龙花园商业综合楼 6
层 8601 房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持（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2026 年 9 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解释：

华立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海南钧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钧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引起的权益变动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和各分数项数值之和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海南钧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街道办海德路 1-3 号润龙花园（一期）商业综合楼 6 层 8601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绍利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KLP4F48L
企业类型	合伙企业
经济性质	民营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房地产咨询（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经营期限	2026-09-08 至 2036-09-08
通讯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街道办海德路 1-3 号润龙花园（一期）商业综合楼 6 层 8601 房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海南钧合主要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林绍利	自然人股东	9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拥有权益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原因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投资价值的认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海南钧合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安徽洪典与海南钧合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共同签署了《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安徽洪典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以 14.57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华立股份 13,702,532 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给海南钧合，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0%，股份转让总价款为 199,645,891.24 元。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		本次转让后	
		转让前持股数量（股）	转让前持股比例（%）	转让后持股数量（股）	转让后持股比例（%）
安徽洪典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67,169,277	25.00	53,466,745	19.90
海南钧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0	0.00	13,702,532	5.10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资金来源情况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有或自筹资金。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未披露的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海南钧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所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华立股份证券事务部，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东莞市常平镇松柏塘村
股票简称	华立股份	股票代码	60303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海南钧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海南省海口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0 股</u> 持股比例： <u>0.0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3,702,532 股</u> 持股比例： <u>5.1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之日 方式：协议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海南钧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